

证券代码：837327

证券简称：创远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501.07 万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901.07 万元。
第十七条 公司成立时发起人的姓名、出资方式、出资时间：	根据本次回购结果对应修改。
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5,010,700 股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9,010,700 股全部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鉴于公司拟变更回购注销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，同时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2025年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变更公司<回购股份方案>中的回购股份数量的议案》和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25日